

团 体 标 准

T/ZS 0744—2025

术前皮肤准备技术规范

Technical guidelines for preoperative skin preparation

2025-10-13 发布

2025-10-20 实施

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1

5 清洁皮肤 2

6 去除毛发 2

7 检查确认 3

8 证实方法 3

附录A（规范性） 常见部位术前皮肤准备 4

附录B（规范性） 常见骨外科术前皮肤准备 6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嘉兴市第二医院提出。

本文件由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嘉兴市第二医院、浙江省人民医院、浙江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宁波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丽水市人民医院、湖州市中心医院、嘉兴市第一医院、嘉兴市中医医院、嘉兴市妇幼保健院、浙江省荣军医院、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海警总队医院、海宁市人民医院、海盐县人民医院、平湖市第一人民医院、桐乡市第一人民医院、浙江省嘉善县第一人民医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郑叶平、浦凤燕、钟征翔、程海英、尉国莲、杨菊琴、陈颖、蔡仁美、倪卫红、项明珍、吴玲芳、朱金君、应晓兰、柳佳、姜凯凯、沈杰、董叶丽、张琼、曾妃、徐琴鸿、金丽红、吕小英、朱志红、于恩光、孙付坤、叶敏、沈贞佩、吴欲晓、顾月群、葛引观、陈娟英、李玉莲、李雅娟。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4.2.2.1 宜采用以剪切方式去除毛发的工具，如剪刀、电动备皮器(电动理发器)等。

4.2.2.2 去除毛发的工具宜一次性使用，如重复使用应消毒处理。

4.2.2.3 去除毛发也可使用符合QB/T 5108要求的脱毛膏。

5 清洁皮肤

5.1 准备

5.1.1 医务人员应根据手术通知或术前皮肤准备的医嘱：

- a) 明确手术部位和入路，以及术前皮肤准备区域范围；
- b) 评估是否需要去除毛发；
- c) 确定术前皮肤准备方式和时间。

5.1.2 医务人员应将以上内容明确告知患者或其家属，同时对患者手术部位进行检查，并提供术前皮肤准备技术宣教和指导。

5.1.3 患者手术部位如有皮肤感染，或处于活跃期的足癣、股癣、过敏性皮炎、银屑病等皮肤病，应及时告知主管医生处理。

5.2 清洁

5.2.1 患者应在手术前一天或手术当天淋浴、洗头，清洗时宜使用流动水。

5.2.2 应采用本文件4.2.1规定的清洁皮肤用品对手术部位进行清洗。

5.2.3 如条件限制可采用局部擦洗法进行清洁，清洁时使用蘸有清洁剂的棉签、棉球或无菌纱布，在手术入路部位四周半径30cm 范围内，由内向外擦洗皮肤，擦洗时间不少于1min，并用清水冲洗干净。

5.2.4 腹部手术患者前一天淋浴清洁时，应先用无刺激的植物润肤油软化脐部污垢，再用肥皂或沐浴液清洁，最后用温水清洗擦干。

5.2.5 腹腔镜手术患者脐部当天应使用蘸有消毒液(如碘伏、氯己定、酒精等)的棉签清洁消毒。

5.2.6 骨外科手术患者住院后，宜每天使用肥皂水或沐浴液清洗手术部位，并保持切口周围清洁及皮肤完整；手术前如有皮肤破损，应每天使用聚维酮碘或含碘液消毒3次~4次，并保持干燥。

5.2.7 人体常见部位和常见骨外科手术术前皮肤准备应分别按附录A、附录B 的规定进行。

5.3 质量要求

清洁皮肤后应无可见污渍和残留水渍。

6 去除毛发

6.1 去除

6.1.1 去除毛发应在手术当天进行，并宜在手术前0.5h~2.0h 完成。

6.1.2 去除毛发应在病房或手术部(室)限制区外的患者准备区(间)进行。

6.1.3 同时符合下列情况时，方可使用脱毛膏去除毛发：

- a) 毛发生长部位不规则，且皮肤完整无伤口；
- b) 经局部皮肤敏感性测试后无不良反应。

6.1.4 患者局部皮肤如有病变，宜以剪毛方式去除毛发。

6.1.5 去除毛发后应按本文件5.2的规定再次清洁皮肤。

6.2 质量要求

6.2.1 去除毛发后皮肤应完整无损伤，且无影响手术视野的毛发。

6.2.2 采用剪切方式去除毛发的，毛发根部应平整，并宜保留1mm~2mm 的长度。

7 检查确认

7.1 术前皮肤准备完成后，医务人员应按本文件5.3和6.2的要求对患者手术部位进行检查确认。

7.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重新进行术前皮肤准备：

- a) 不符合本文件5.3和6.2的要求；
- b) 区域范围内皮肤被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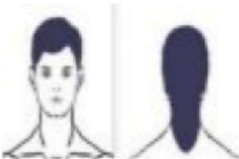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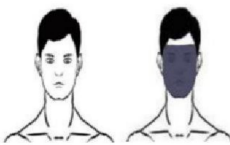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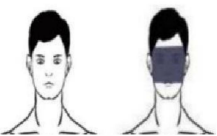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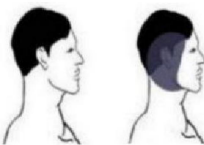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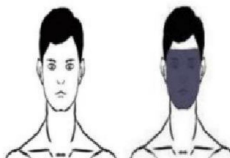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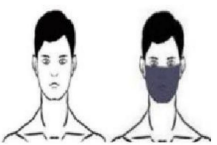
8 证实方法

通过查验清洁皮肤用品和去除毛发用品包装标志，以及健康证和检查确认记录等方式，验证术前皮肤准备是否满足本文件第4章、第5章、第6章、第7章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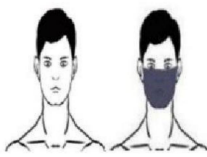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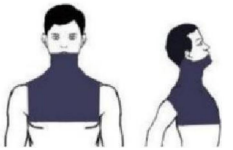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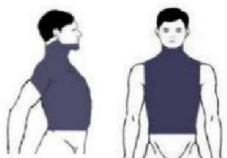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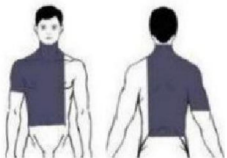
附录 A
(规范性)
常见部位术前皮肤准备

常见部位的术前皮肤准备应符合表A.1 的要求。

表A.1 常见部位术前皮肤准备

部位	手术入路	皮肤准备部位	图示	时间及方法
头部	颅脑	头发及颈部毛发，保留眉毛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 ①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②去除毛发后用温水清洗，使用新毛巾、新浴巾或一次性洗脸巾擦拭，戴上一次性帽子。 ③实际操作中还应考虑手术方案及可操作性
	鼻腔	双鼻腔，上至眉弓上3cm，外至太阳穴，下至下颌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并使用生理盐水清洁鼻孔 手术当天： ①按本文件6.1的规定剪鼻毛 ②剪鼻毛前后用生理盐水清洁鼻孔 ③实际操作中还应考虑手术方案及可操作性
眼耳口鼻	眼睛	上至眉弓上3cm，内至鼻中线，外至太阳穴，下至鼻唇沟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剪眼睫毛
	耳部	耳周三横指毛发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 ①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②去除毛发后用温水清洗，使用新毛巾、新浴巾或一次性洗脸巾擦拭，并编发 ③实际操作中还应考虑手术方案及可操作性
	鼻腔	双鼻腔，上至眉弓上3cm，外至太阳穴，下至下颌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并使用生理盐水清洁鼻孔 手术当天： ①按6.1的规定剪鼻毛 ②剪鼻毛前后用生理盐水清洁鼻孔 ③实际操作中还应考虑手术方案及可操作性
	咽喉	全部口腔，上自眶下缘，两侧至耳屏前，下至颏下区		术前一天： ①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②使用具有杀菌或抑菌功能的漱口水漱口。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剃胡须，并使用漱口水漱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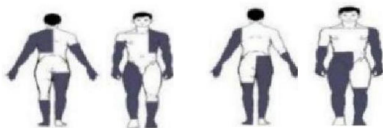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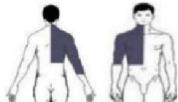
表A.1 常见部位术前皮肤准备（续）

部位	手术入路	皮肤准备部位	图示	时间及方法
眼耳口鼻	口腔	全部口腔，上自眶下缘，两侧至耳屏前，下至颏下区		术前一天： ①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②使用漱口水漱口。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剃胡须，并使用漱口水漱口
颈部	颈部	上自下唇，下至乳头水平线，两侧至斜方肌前缘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乳晕、腋窝、口腔	上自下唇，下至脐水平，两侧至腋后线、腋窝。		术前一天： ①经腋窝、乳晕入路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②经口腔入路手术应使用漱口水漱口。 手术当天： ①经腋窝、乳晕入路手术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②经口腔入路手术刷牙后使用漱口水漱口。
胸腹部	胸部	上自锁骨上及肩上，下至脐水平，包括患侧上臂、腋下，胸背部均应超过中线5 cm以上。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上腹部	上自乳头水平，下至耻骨联合，两侧至腋后线。		
	下腹部	上自剑突，下至大腿上1/3前内侧及会阴部，两侧至腋后线。		
腹股沟	腹股沟	上自脐平线，下至大腿上1/3内侧及会阴部，两侧至腋后线。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会阴部及肛门	会阴部 肛门	上自髂前上棘，下至大腿上1/3,包括会阴部及臀部。		术前一天：按本文件5.2的规定进行。 手术当天：按本文件6.1的规定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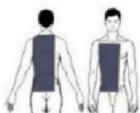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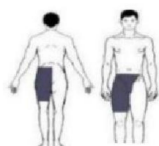
附录 B (规范性) 常见骨外科术前皮肤准备

骨外科手术患者入院后的术前皮肤准备按本文件5.2和6.1的规定进行。常见骨外科术前皮肤准备应符合表B.1 的要求。

表 B.1 常见骨外科术前皮肤准备

手术入路	皮肤准备部位	图示
四肢	以切口为中心、上下20cm以上，宜超过远、近端关节或整个肢体。	
肩关节	下颌及后颈以下至肋骨下缘，前后过正中线，包括肩部至肘关节，含同侧腋窝。	
颈椎 (前路)	上自耳垂连线颈部两侧至胸锁乳突肌前，胸部两侧至腋前线至两乳头连线。	
颈椎 (后路)	开放性手术：上自颅顶，下至两腋窝连线，两侧至腋后线。	
	内镜手术：上至两耳尖连线上5cm，下至两腋窝连线，两侧至腋后线。	
胸椎 (前路)	上自肩，下至脐水平，两侧至腋中线。	
胸椎 (后路)	上自肩，下至髂嵴连线，两侧至腋中线。	
腰椎 (前路)	上自乳头连线，下至耻骨联合，两侧至腋中线。	

表B.1 常见骨外科手术前皮肤准备（续）

手术入路	皮肤准备部位	图示
腰椎 (后路)	上自两腋窝连线，下过臀部，两侧至腋中线。	
胸腰椎 (侧方入路)	以切口为中心、上下20cm以上，两侧胸背部均超过中线5cm。	
骨盆髋关节 (前路)	上平脐，下至髌骨上5cm及大腿内侧，包括会阴部及臀部。	
髋关节 (后外侧入路)	术侧上自髂嵴，下至髌骨上5cm及大腿内外侧，包括会阴部及臀部	
膝关节	术侧整个膝关节上自大腿中部，下至小腿中部。	

参 考 文 献

- [1] 石兰萍, 唐蓉, 魏莹莹, 等. 术前皮肤准备方案的构建及应用[J]. 中华护理杂志, 2020, 55(05): 723-726
- [2] 茅一萍, 郑军, 李雷, 等. 术前去除毛发原则中国专家共识[J]. 中华医院感染学杂志, 2025, 35(10): 1441-1449